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1

单位名称：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我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依法负责全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包括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交通指挥、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机动车和驾驶员管理及交通警卫工作等。其中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主要是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全方位加强全县人民群众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全民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和交通安全意识，从源头上加强教育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

交通指挥工作主要是负责辖区日常道路交通指挥、疏导，保障交通安全畅通。维护交通秩序主要是由交通民警负责指挥、疏导交通，查处交通违法行为，保证交通有序、安全和畅通。处理交通事故主要包括事故现场勘察、取证、调查、处理、调解、裁决等工作。

机动车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新车注册登记、检验、核发号牌、登记证书和行驶证等。驾驶员和考试场管理主要是驾驶员体检录入、违章记分、初学驾驶五小机动车考试工作等。交通警卫任务主要是负责上级交给的各类交通安全保卫工作。

根据上述职责，独立核算机构 1 个，本单位设 9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车管所、事故科、法制秩序中队、

高林营中队、大王店中队、西市场中队、徐安中队、徐津中队。无下属事业单位。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 交通管理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4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12.6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2.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6.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2.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2.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32.13	总计	62	432.1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
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13	432.13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312.64	312.64					
20402	公安	312.64	312.64					
2040201	行政运行	15.00	15.00					
204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4	1.04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296.59	296.59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12.50	12.50					
20601	科学技术 管理事务	12.50	12.50					
2060199	其他科学 技术管理 事务支出	12.50	12.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0.39	50.3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0.39	50.39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0.39	50.3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0.12	0.12					
2101101	行政单位	0.12	0.12					

	医疗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49	56.4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6.49	56.4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6.49	5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

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2.13	65.50	366.63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312.64	15.00	297.64			
20402	公安	312.64	15.00	297.64			
2040201	行政运行	15.00	15.00				
204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4		1.04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296.59		296.59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12.50		12.50			
20601	科学技术 管理事务	12.50		12.50			
2060199	其他科学 技术管理 事务支出	12.50		12.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0.39	50.3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0.39	50.39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0.39	50.3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0.12	0.1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0.12	0.12				
212	城乡社区	56.49		56.49			

	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6.49		56.4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6.49		5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6.4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12.64	312.6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2.50	12.5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39	50.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12	0.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6.49		56.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2.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2.13	375.64	56.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2.13	总计	64	432.13	375.64	5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5.64	65.50	31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2.64	15.00	297.64
20402	公安	312.64	15.00	297.64
2040201	行政运行	15.00	15.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		1.0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6.59		296.5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50		12.5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50		12.5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2.50		1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9	50.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9	50.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39	5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12	0.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12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6.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7.1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8.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87	公用经费合计					1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
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49	56.49		56.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49	56.49		56.4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56.49	56.49		56.4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6.49	56.49		5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

大队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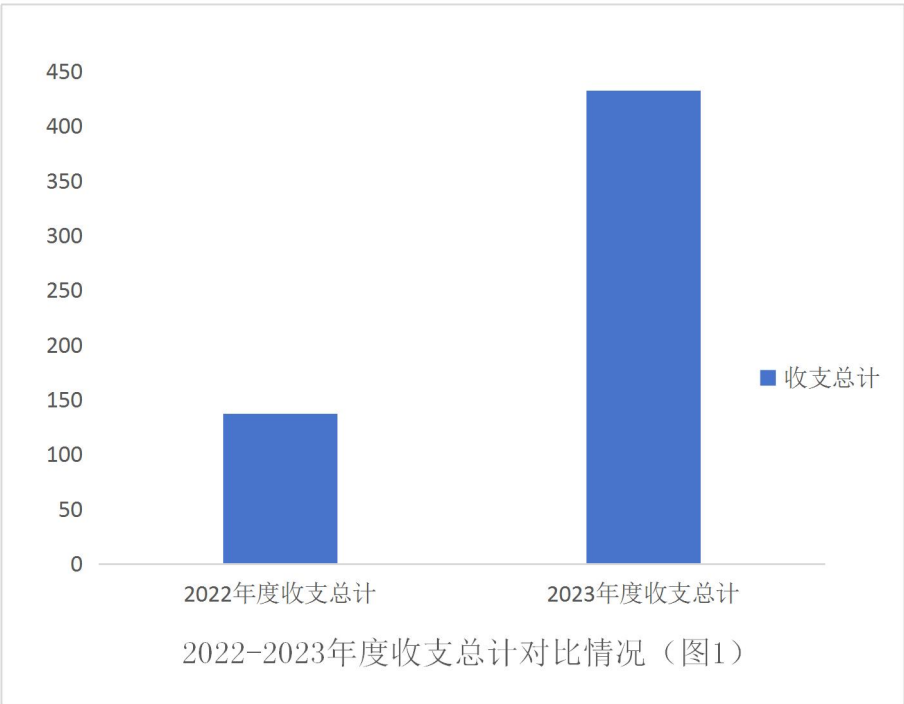
本部门（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32.1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94.73万元，增长214.5%，主要原因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32.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2.13万元，占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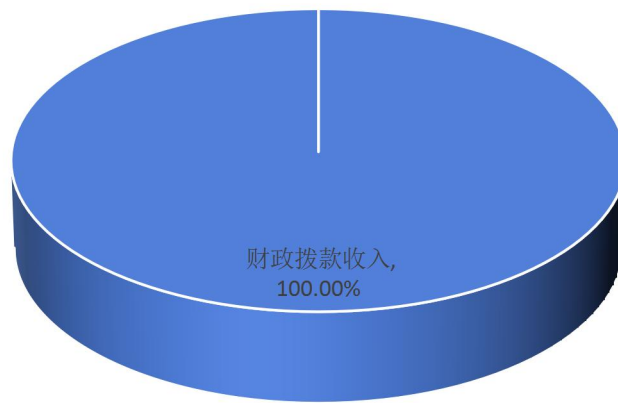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32.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5万元，占15.2%；项目支出366.63万元，占8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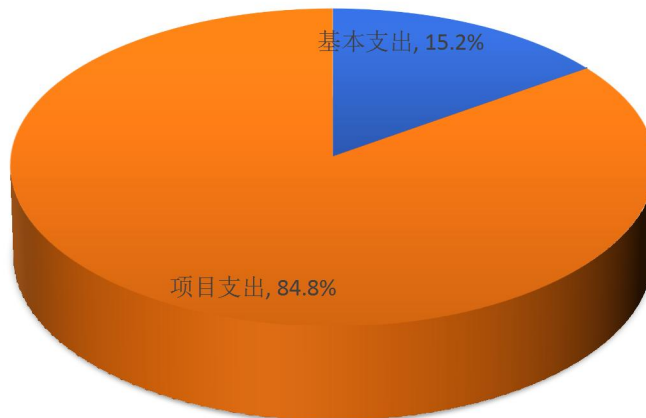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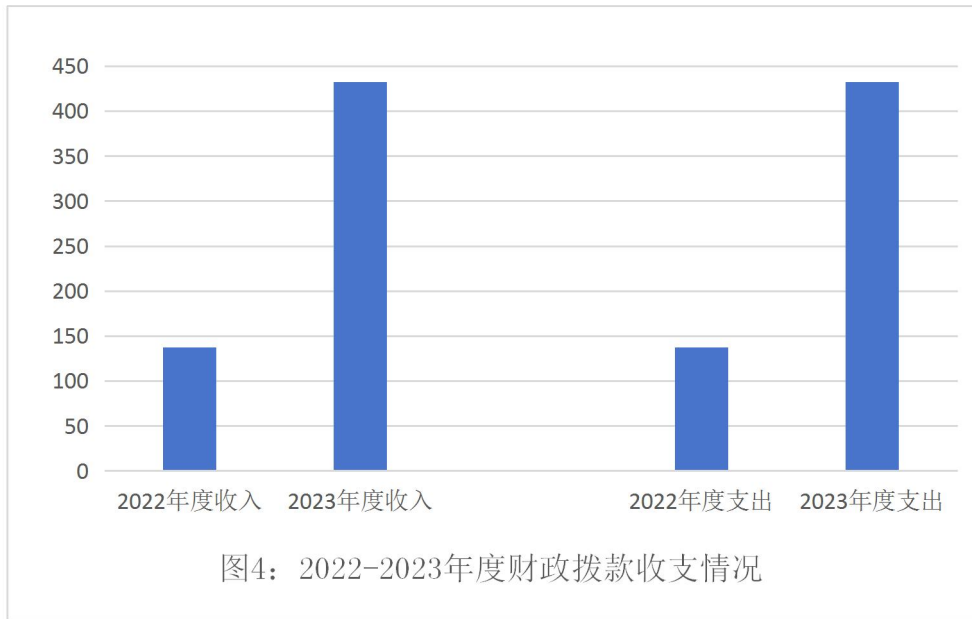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32.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4.73 万元,增长 214.5%,主要是 2022 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本年支出 432.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4.73 万元,增长 214.5%,主要是 2022 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75.64万元,比上年增加238.25万元,主要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本年支出 375.64万元,比上年增加238.25万元,增长173.4%,主要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6.49万元,比上年增加56.49万元,增长100.0%,主要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本年支出56.49万元,比上年增加56.49万元,增长100.0%,主要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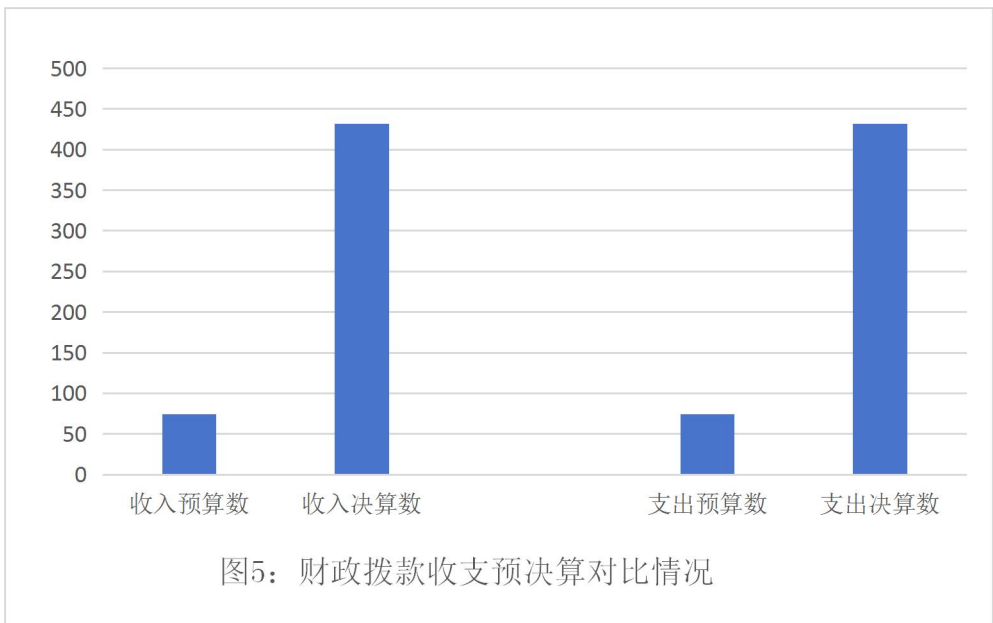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3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0.0%，比年初预算增加357.6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追加项目如：交警大队解决2021年、2022年创城资金、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等；本年支出43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0.0%，比年初预算增加357.6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新增追加项目如：交警大队解决2021年、2022年创城资金、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7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4.3%，比年初预算增加301.1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追加项目如：交警大队解决2021年、2022年创城资金、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等；本年支出37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4.3%，比年初预算增加301.1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追加项目如：交警大队解决2021年、

2022年创城资金、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56.49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本年支出5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56.49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22年财政资金紧张，项目经费于本年度下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2.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312.64 万元，占 72.4%；科学技

术（类）支出 12.5 万元，占 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38 万元，占 11.6%；卫生健康（类）支出 0.12 万元，占 0.03%；城乡社区（类）支出 56.49 万元，占 1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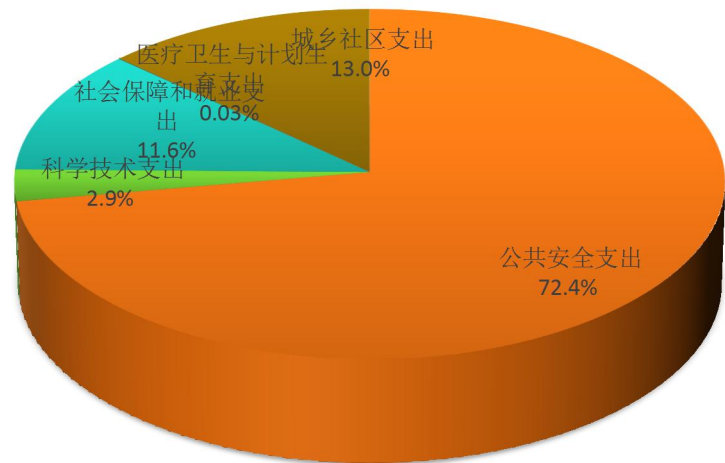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87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6.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2.4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

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4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63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5.58 万元，降低 48.4%。主要原因是福利费、工会经费等部分经费划转到公安局。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2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0，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无新增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我单位车辆均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310.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交通信号灯和电子监控抓拍系统维护服务费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6.4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

况来看，进一步加强了电动自行车管理，引导文明出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了交通事故发生。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交警队勤杂、保安、保洁等经费项目及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交警队勤杂、保安、保洁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58 万元，执行数为 6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勤杂、保安、保洁劳务费的及时发放；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交警队勤杂、保安、保洁等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1001-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580000	到位数	60.580000		执行数	60.5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5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5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5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交警队勤杂、保安、保洁等经费共计60.58万元，预计12月底支出完毕。				交警队勤杂、保安、保洁等经费共计60.58万元，于2023年9月份支出完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发放人数	勤杂、保安、保洁总人数	10.00	≤	18	人	1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劳务费发放办结率	劳务费发放办结率	10.00	>	96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率	资金发放是否及时	20.00	>	95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劳务费总金额	劳务费总金额	10.00	≤	60.58	万元	60.5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安全指数	公众安全指数	30.00	>	96	%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6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孔令娇			联系电话:	869629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 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9.68万元，执行数为119.01万元，完成预算的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强了电动自行车管理，引导文明出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了交通事故发生.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项目尾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1001-保定市公安局徐水区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9.680000	到位数	119.680000		执行数	116.014800		96.94		
	其中:财政资金	119.6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9.6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014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了加强电动自行车管理，引导文明出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公民人身和财产安全。				加强了电动自行车管理，引导文明出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了交通事故，保护公民人身和财产安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降低路口、主要路段发生交通事故的次数	降低了路口、主要路段发生交通事故的次数	10.00	≤	20	次	1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装的号牌质量合格率	安装的号牌质量是否达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号牌安装及时率	号牌安装是否及时	10.00	≥	95	%	96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安装服务费用	安装服务费用	10.00	≤	119.68	万元	116.014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提升率	公众安全感指数提升率	30.00	≥	95	%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孔令娇			联系电话:	869629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 2023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